长双农办【2023】4 号

**关于下达2023年第一批脱贫人口小额**

**信贷贴息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

按照《中国银保监会 财政部 中国人民银行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深入扎实做好过渡期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工作的通知》吉银保监发〔2021〕8 号文件精神，现将2023年第一批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贴息补助资金106040.44元拨付给你们。其中：云山街道、2193.13元、山河街道52770.38元、平湖街道19568.96元、奢岭街道219.92元、鹿乡镇18282.22元、齐家镇1007.63元、太平镇10195.84元、双营乡1802.36元。

请各乡镇（街道）审核确认后，及时发放，并留存好相关凭证。

附：双阳区2023年第一批小额信贷贴息补助资金明细表

 中共长春市双阳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2月15日